

## 黑龙江省尚志市人民法院公告

(2025)黑0183民初4002号喻红伟:本院受理原告王萍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,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25)黑0183民初4002号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。原告起诉要求:1、判决你给付借款27200元及资金占用费(以27200元为基数自2025年7月12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LPR计算);2、诉讼费由你承担。本公告采用在法治日报上刊登公告的方式,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,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举证及答辩期间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,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(遇节假日顺延)在本院亚布力人民法庭开庭审理。请准时到庭参加诉讼,如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。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省尚志市人民法院

